

证券代码：002491

证券简称：通鼎光电

公告编号：2011-032

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1年6月24日下午1:00在公司会所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1年6月15日以电话和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沈小平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年产600万芯公里通信光缆项目并增加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账户的议案》。

同意使用7,910万元超募资金投资年产600万芯公里通信光缆项目。

同意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平望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将超募资金中的7,910万元划入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平望支行开立的专项账户，专门用于年产600万芯公里通信光缆项目。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后公司将及时公告。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监高培训制度》。

特此公告。

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